

附件

神木市公安局2020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
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全面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上级公安机关的指示和工作部署，结合全市实际，研究制定具体的公安工作方案和措施，领导、监督、检查全县的公安工作。

2、收集、掌握影响全县社会政治稳定、危害国家和社会治安的情况，研究全县社会治安工作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为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正确决策提供信息和决策依据。

3、负责全县公安侦查工作，侦办和处置各类法律规定的危害国家安全的案件、刑事案件、经济犯罪案件、毒品案件、环境、食品药品等犯罪案件。

4、负责制止和处置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重大事件、严重暴力犯罪、恐怖事件、突发事件，实施治安巡逻，处置群众的报警、求助工作。

5、负责依法查处全县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组织实施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依法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依法管理治安、户政、居民身份证；依法管理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依法管理公民出境入境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等工作；负责全县公安警卫工作，根据规定组织实施对来神警卫对象以及来访的重要外宾和其他要人的安全警卫工作；负责全县公安消

防工作，依法进行消防监督；依法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组织、指导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6、负责维护全县道路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负责处理交通事故，依法管理机动车辆和机动车驾驶员。

7、负责依法执行刑罚工作；负责看守所、拘留所、强制戒毒所的管理工作。

8、负责禁贩、禁吸、禁种、禁制毒品工作，承担禁毒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9、负责防范和打击邪教、有害气功组织。

10、负责全县公安法制建设、案件审批、行政应诉和行政复议工作，组织实施执法监督工作。

11、负责全县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卫工作；全县公共信息网和国际互联网的安全监控工作。

12、负责装备、被装、经费等警务保障工作；负责全县公安装备科技、信息技术、刑事技术、行动技术工作。

13、负责全县公安队伍建设、民警教育训练、表彰奖励、优抚、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按规定的权限管理编制、警衔和干部人事等工作。

14、负责公安机关内部纪检监察和警务督察工作；对全县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的执法情况进行监督，按规定权限对干部实施监督，查处违纪案件。

15、按规定的权限对武警部队执行公安任务实施领导和指挥；负责对林业公安业务工作进行指导，依法监督其执法办案工作。

16、负责对本行业的安全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并承担相应的行政监管责任。

17、严格履行县委办、政府办《关于建立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责任制的通知》（神办发〔2016〕74号）等有关文件规定的环境保护职责。

18、承办县委、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

全局有内设机构40个：综合管理机构2个（政工监督室、警务保障室）、执法勤务机构10个（指挥中心、法制大队、刑警大队、国保大队、治安大队、经侦大队、禁毒大队、巡特警大队、食药大队、税侦大队）、派出机构25个（大柳塔分局、交警大队、戒毒所、森林派出所、车管所、12个正科级派出所、8个副科级派出所）；监管场所1个（看守所）；派驻机构1个（派驻纪检监察组）；下属事业单位1个（社会秩序维护中心）。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5个，包括本级及所属4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神木市公安局（机关）
2	神木市社会秩序维护中心
3	神木市看守所
4	神木市公安局交通警察管理大队
5	神木市公安局森林派出所

三、部门人员情况

(人员属于涉密事项，不予公开)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6,011.2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33,182.09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0.00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30
		9. 卫生健康支出	0.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 农林水支出	377.5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1,230.31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6,011.29	本年支出合计	34,878.2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802.48	年末结转和结余	2,935.58
收入总计	37,813.78	支出总计	37,813.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 收费			
合计		36,011.2 9	36,011 .29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34,308.42	34,308.42						
20402	公安	34,308.42	34,308.42						
2040201	行政运行	16,678.12	16,678.12						
2040250	事业运行	7,972.91	7,972.91						
2040299	其他公安 支出	9,657.39	9,657.39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90.92	90.92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90.92	90.92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90.92	90.92						
213	农林水支 出	381.45	381.45						
21302	林业和草 原	381.45	381.45						
2130213	执法与监 督	381.45	381.45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1,230.51	1,230.51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1,230.51	1,230.51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1,230.51	1,230.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4,878.20	25,268.05	9,610.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182.09	23,571.94	9,610.15			
20402	公安	33,182.09	23,571.94	9,610.15			
2040201	行政运行	15,999.12	15,999.12	0.00			
2040250	事业运行	7,032.33	7,032.33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0,150.64	540.49	9,610.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88.30	88.3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88.30	88.3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88.30	88.3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77.50	377.5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77.50	377.50	0.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377.50	377.5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0.31	1,230.3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0.31	1,230.3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6,011.2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33,182.09	33,182.09		
		5. 教育支出	0.00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30	88.30		
		9.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12. 农林水支出	377.50	377.5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1,230.31	1,230.31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011.29	本年支出合计	34,878.20	34,878.2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02.4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935.58	2,935.5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02.4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37,813.78	支出总计	37,813.78	37,813.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 费		
合计		34,878.20	25,268.05	17,933.90	7,334.15	9,610.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182.09	23,571.94	16,322.07	7,249.87	9,610.15	
20402	公安	33,182.09	23,571.94	16,322.07	7,249.87	9,610.15	
2040201	行政运行	15,999.12	15,999.12	9,453.34	6,545.78	0.00	
2040250	事业运行	7,032.33	7,032.33	6,328.24	704.09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0,150.64	540.49	540.49	0.00	9,610.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88.30	88.30	82.82	5.4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88.30	88.30	82.82	5.4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88.30	88.30	82.82	5.48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77.50	377.50	298.70	78.81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77.50	377.50	298.70	78.81	0.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377.50	377.50	298.70	78.8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0.31	1,230.31	1,230.31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0.31	1,230.31	1,230.31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0.31	1,230.31	1,230.3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5,268.05	17,933.90	7,334.1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18.72	17,818.7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397.94	5,397.9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67.92	767.92	0.00	
30103	奖金	1,835.16	1,835.16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32.57	432.56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458.47	1,458.4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1,139.32	1,139.32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00	13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223.25	223.25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71	27.7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8.13	178.1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30.31	1,230.31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97.94	4,997.9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34.14	0.00	7,334.15	
30201	办公费	466.21	0.00	466.21	
30202	印刷费	142.90	0.00	142.90	
30203	咨询费	53.15	0.00	53.15	
30204	手续费	51.43	0.00	51.43	
30205	水费	126.36	0.00	126.36	
30206	电费	403.93	0.00	403.93	
30207	邮电费	90.91	0.00	90.91	

30208	取暖费	140.49	0.00	140.4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1.36	0.00	141.36	
30211	差旅费	351.47	0.00	351.47	
30213	维修(护)费	553.48	0.00	553.48	
30214	租赁费	2,322.34	0.00	2,322.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6.40	0.00	6.4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43.36	0.00	143.3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77.88	0.00	377.88	
30225	专用燃料费	19.00	0.00	19.00	
30226	劳务费	582.73	0.00	582.7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7.33	0.00	147.33	
30228	工会经费	143.28	0.00	143.2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4.41	0.00	664.4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0.08	0.00	240.0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64	0.00	165.6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17	115.17	0.00	
30301	离休费	11.44	11.44	0.00	
30302	退休费	70.19	70.19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7.08	17.08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9	1.19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27	15.2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神木市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821.82	0.00	9.00	812.82	92.00	720.82	0.00	0.00
决算数	762.80	0.00	6.40	756.41	92.00	664.41	0.00	22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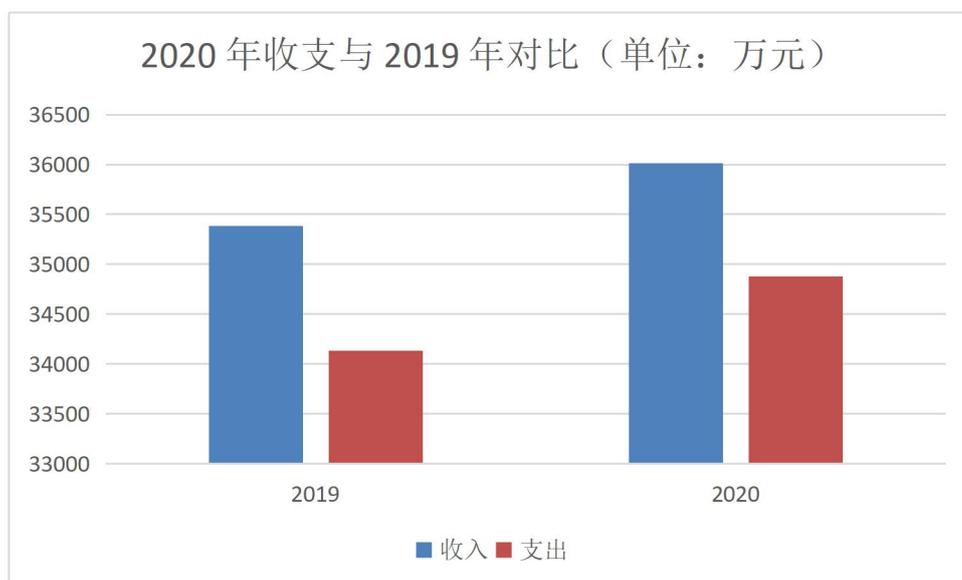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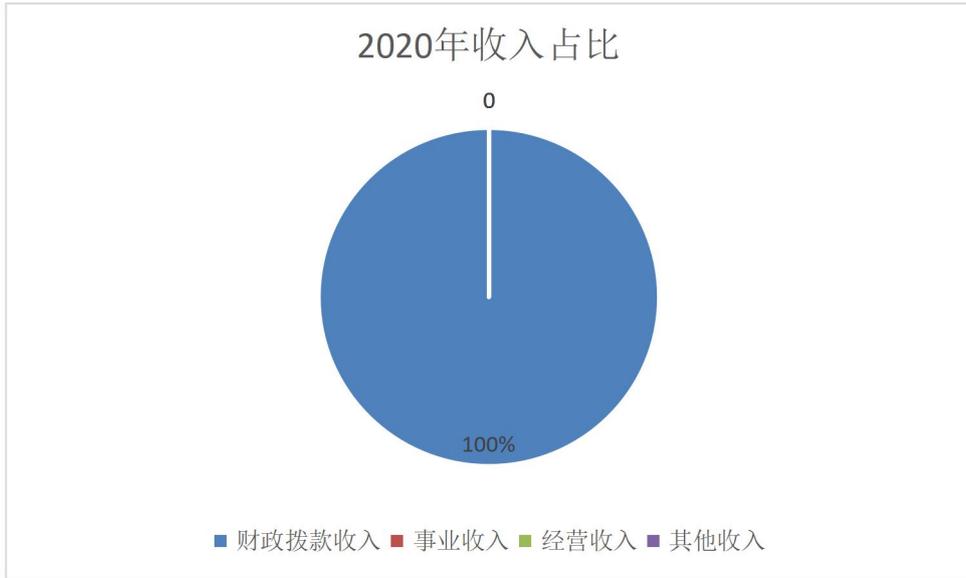
2020 年总收入37813.7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6011.29 万元，较上年增加 627.86 万元，增长 1.7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二级预算单位森林派出所。

2020 年总支出37813.7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4878.2万元，较上年增加747.3万元，增长2.19%，主要原因是新增二级预算单位森林派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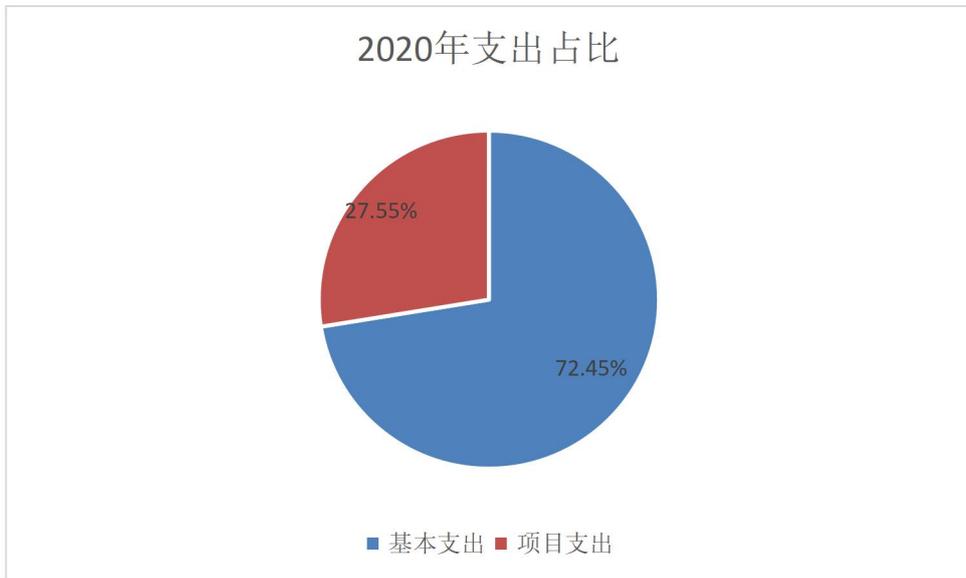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37813.7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7813.78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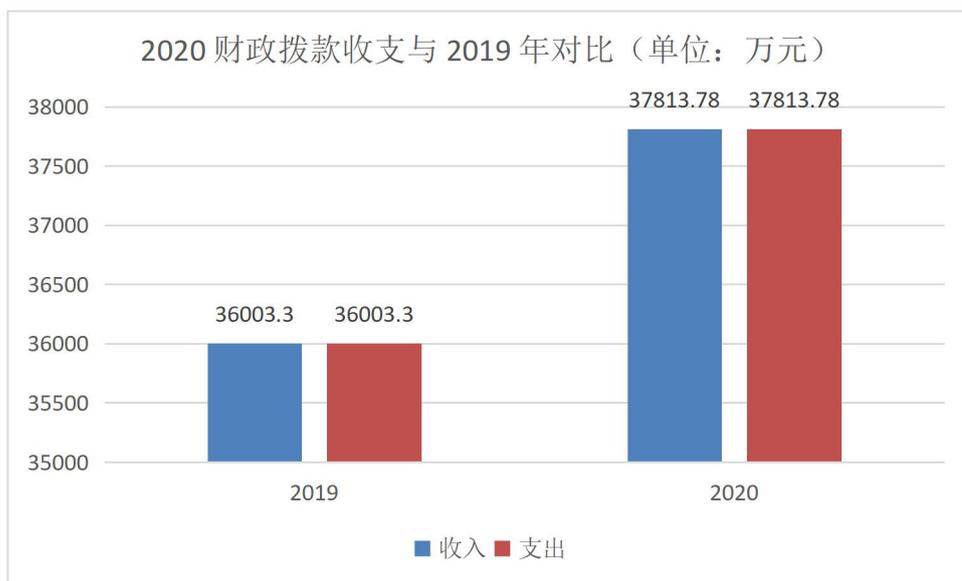
2020 年支出合计3487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268.05万元，占72.45%；项目支出9610.15万元，占27.55%；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7813.78万元，较上年增加 1810.48 万元，增长 5.0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二级预算单位森林派出所，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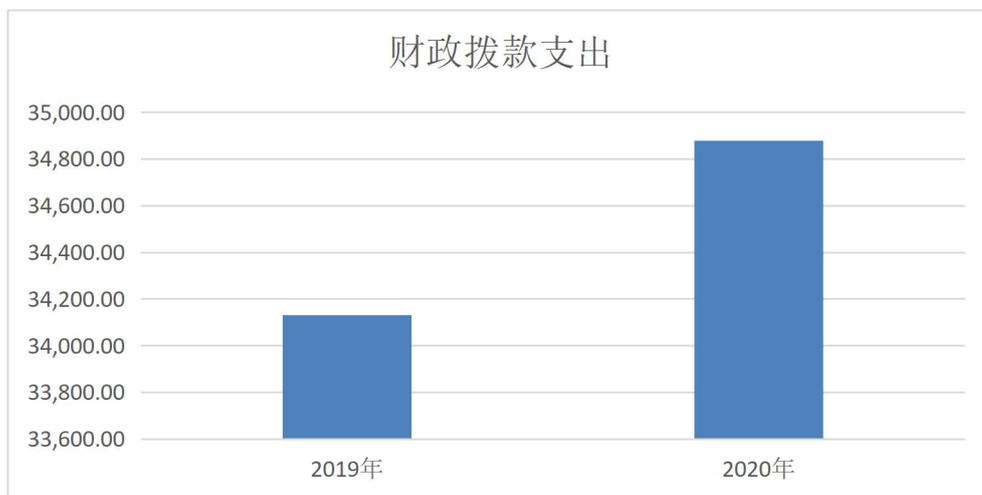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37813.78万元，较上年增加 1810.48 万元，增长 5.0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二级预算单位森林派出所，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34878.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2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47.3万元，增长1.77%，主要原因是新增二级预算单位森林派出所。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7813.78万元，支出决算为34878.2万元，完成预算的92.24%。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类（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为15999.12万元，支出决算为15999.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公共安全类（类）公安（款）事业运行（项）

预算为7032.33万元，支出决算为7032.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公共安全类（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预算为10150.64万元，支出决算为10150.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预算为88.3万元，支出决算为88.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农林水支出（类）农林和草原（款）执法与监督（项）

预算为377.5万元，支出决算为37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为1230.31万元，支出决算为1230.3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5268.0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17933.9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7334.15万元。

人员经费17933.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397.94万元，津贴补贴767.92万元，奖金1835.16万元，伙食补助费432.56万元，绩效工资1458.4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139.32万元，继业年金缴费130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23.25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7.7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78.13万元，住房公积金1230.3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4997.94万元，离休费11.44万元，退休费70.19万元，生活补助17.08万元，医疗补助费1.19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5.27万元。

公用经费7334.1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466.21万元，印刷费142.9万元，咨询费53.15万元，手续费51.43万元，水费126.36万元，电费403.93万元，邮电费90.91万元，取暖费140.49万元，物业管理费141.36万元，差旅费351.47万元，维修（护）费553.48万元，租赁费2322.34万元，公务接待费6.4万元，专用材料费143.36万元，被装购置费377.88万元，专用燃料费19万元，劳务费582.73万元，委托业务费147.33万元，工会经费143.2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64.41万元，其他交通费240.0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65.64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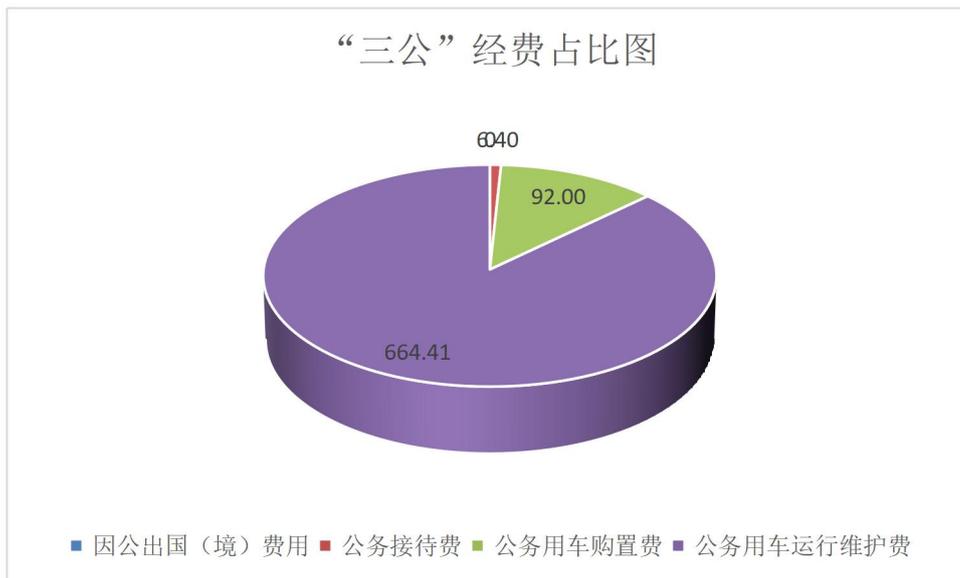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821.82万元，支出决算为762.8万元，完成预算的92.8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59.02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92万元，占12.06%；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664.41万元，占87.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6.4万元，占0.8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与上年因公出国（境）决算数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购置车辆9台，预算为92万元，支出决算为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新增车辆为省转移支付配发车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公务接待110批次，1067人次，预算为9万元，支出决算为6.4万元，完成预算的71.1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6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三)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培训费预算为220万元，支出决算为2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四)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会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6630.06万元，支出决算为6630.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增加2539.72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新增二级预算单位森林派出所，二是部分科目统计口径发生变化。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537.55万元，其中政府采

购货物类支出818.4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288.1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430.9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154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15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12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9（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9辆；购置单价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3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4129.3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1.84%。组织对 2020 年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省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公安机关履职专项业务费、交警专项设施购置、监管场履职专项业务费及房屋租赁费等4个一级项

目绩效自评结果。

1、履职专项业务费绩效自评综述：履职专项业务费项目自评得分 9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374.34万元，执行数2374.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的实施保障公安机关行政管理事务的正常有序开展，全力保障我市社会治安稳定，切实提高民辅警综合素质，解决民辅警后顾之忧，打造一支公安铁军，为创建“平安神木”奠定基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部分指标值设置不够精准、科学。下一步改进措施：精准编报，科学合理设置指标值。

2、交警专项设施购置费绩效自评综述：交警专项设施购置费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295.19万元，执行数295.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定期维护交通道路防护设施，及时检修交通信号灯，有效治理中心城区交通堵塞问题，确保车辆正常通行，维护交通秩序，保障各个交管信息化平台及系统运行稳定，公安网络畅通，为公安打防管控、指挥管理、侦查破案和服务社会提供基础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绩效评价了解不够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立足业务本质，提高业务人员绩效水平，科学合理编制预算。

3、监管场所履职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监管场所履职业务费项目自评得分98分，项目全年预算778.8万元，执行数77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的实施保障了在押人员、被拘留人员、留置人员基本生活、医疗条件，保障了刑

事诉讼活动顺利进行，为社会大局稳定发挥实效作用，同时保障了监所安全运行。发现问题及原因：监所安全运行过程中还有部分潜在安全隐患无法彻底消除，影响了人民群众的满意度。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内部管理，消除隐患，提升群众满意度。

4、房屋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房屋租赁费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681万元，执行数68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的实施能解决我单位办公用房紧缺问题，保障我单位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我单位民辅警的工作激情和良好的履职基础，更好的服务社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绩效评价了解的不够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流程的建设，进一步深化和完善绩效评价管理体系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履职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74.34		2374.3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74.34		2374.34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推动建立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的长效机制，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 2、受理事件、案件，增强巡防力度，提升社会治安治理能力，全力保障我市社会治安稳定，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3、严厉打击毒品犯罪，管控我市吸毒人员，做好宣传教育和涉毒人员帮教工作； 4、妥善解决警犬饲养、训练、防疫、服装等保障工作，切实提高警犬服务实战的能力和水平，在服务公安实战中发挥重要作用。 5、保障民（辅）警意外保险和相关补助，贯彻落实从优待警政策。 6、提升民辅警综合素质，强化队伍建设，打造过硬公安铁军。			1、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效果显著； 2、受理事件、办理案件，巡防巡治效果明显，全力保障我市社会治安稳定； 3、有效打击和预防毒品犯罪； 4、切实保障了警犬饲养问题，展示了警犬技术工作的良好形象，充分发挥了警犬技术对公安工作的作用。 5、贯彻落实从优待警政策； 6、提升民辅警综合素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辐射单位数量	≥21个	≥21个	3	3	
			培训人数	≥500人	7721人次	3	3	
			培训班次	70期	102期	3	3	
			巡防工资保障人数	≥300人	≥300人	3	3	
			投保人数	≥1300人	1603人	3	3	
			扫黑除恶、禁毒、涉枪涉爆等宣传宣传次数	≥30次	≥50次	3	3	
		质量指标	保障警犬数量	29条	29条	3	3	
			工作人员出勤率	100%	100%	3	3	
			投保标准	100%	100%	3	3	
			饲养、训练材料质量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3	3	
			培训达标率	≥98%	99%	3	3	
合格证书颁发率	100%	100%	3	3				
辖区发案率		有所降低	有所降低	3	3			

	时效指标	破案率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3	3		
		资金支出率	100%	100%	3	3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完成	2020年完成	2	2		
		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	2374.34万元	2374.34万元	3	3	
	效益指标		确保全市社会治安稳定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10	10	
			创建“平安神木”	构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有效预防打击违法犯罪	完善防控体系，提升社会服务能力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遏制黑恶势力的长效机制	基本建成	基本建成	10	9	需要长期坚持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巡防人员满意度	≥60%	50%	5	3	工资标准低
			人民群众安全感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4	需进一步提升
	总分					100	96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交警专项设施购置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5.19	295.19	295.1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5.19	295.19	295.19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各个交管信息化平台及系统运行稳定，公安网络畅通，为公安打防管控、指挥管理、侦查破案和服务社会提供基础保障；2、有效预防记录交通违法行为；3、保障道路交通畅通，遏制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			1、保障交通信息化平台及系统稳定运行，切实提高了公安信息化水平，为执法办案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2、有效预防交通违法行为，为民警执法办案提供充分证据。3、按时完成项目工程，保障道路交通畅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事故停车场租赁个数	7个	7个	10	10	
			中锦路区间测速维护个数	3处	3处	10	10	
			东兴街隔离防护栏长度	1850米	1850米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支付完成率	100%	100%	5	5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9月	2020年9月	5	5	
	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	295.19	295.19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预防、记录违法犯罪	提升公安安全防范技术	提升公安安全防范技术	10	10	
			保障道路畅通	保障	保障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预防交通违法行为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感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10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监管场所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看守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10%）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78.8	778.8	778.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78.8	778.8	778.8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在押人员被拘留人基本生活、医疗，确保监所安全，保障刑事诉讼活动顺利进行，维护社会大局治安稳定。			在押人员、被拘留人基本生活、医疗得到保障； 监所安全运行； 刑事诉讼活动进行顺利，社会大局稳定发挥实效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拘留所日均收拘量	≥128人	130人	5	5	
			看守所月均关押量	≥630人	634人	5	5	
			入所检查项目数量	5项	5项	5	5	
			配备医护人员数量	≥17人	17人	5	5	
		质量指标	在押人员基本生活、医疗保障程度	≥98%	100%	5	5	
			被拘留人员基本生活、医疗保障程度	≥98%	100%	5	5	
			留置人员基本生活、医疗保障程度	≥98%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进度	2020年度完成	2020年度完成	5	5	
			资金支出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费投入	778.8万元	778.8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刑事诉讼活动	顺利进行	顺利进行	20	20
	监所安全运行	安全运行		安全运行	10	9	需进一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6%	10	9	需进一步提升	
总分						100	98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房屋租赁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社会秩序维护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10%)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1		68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681		681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我单位办公用房紧缺问题，能保障我单位各项工作的开展，给广大民警提供一个良好舒适的办公环境，提高我单位民辅警的工作激情和良好的履职基础，更好的服务社会。				有效解决我单位办公用房紧缺问题，保障我单位各项工作的开展，给广大民警提供一个良好舒适的办公环境，提高我单位民辅警的工作激情和良好的履职基础，更好的服务社会。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 标	二级 指 标	三级 指 标	年度 指 标 值	实际 完 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 差 原 因 分 析 及 改 进 措 施	
	产出 指 标 (50%)	数量 指 标	租赁数量	5095 平 米	5095 平 米	15	15		
		质量 指 标	办公环境	符合 要 求	符合 要 求	15	15		
		时效 指 标	租赁期限	2018 年7月 4日至 2020 年7月 3日	2018 年7月 4日至 2020 年7月 3日	10	10		
		成本 指 标	租赁成本	681万 元	681万 元	10	10		
	效益 指 标	社会 效 益 指 标	履职能力，公共服务能力	稳步 提 升	稳步 提 升	15	15		
		可持 续 影 响 指 标	保障公安长远发展	有效 保 障	保障 到 位	15	15		
	满意度 指 标 (10%)	服务 对 象 或 受 益 者 满 意 度 指 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93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4129.33万元，执行数4129.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0年，按照市财政局的要求，扎实做好各项支出工作，预算执行较好，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以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重点，以深入开展“全警实战大练兵”活动为载体，以46项重点亮点工作任务为抓手，以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总目标，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决算编制精准度不够，绩效评价工作开展具有局限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落实项目库管理方式，做到提前谋划，加强与财政、发改及各业务部门沟通，力争将预决算做精、做细、做实。二是加强财务人员培训，提高财务人员绩效管理水平和。三是深化和完善绩效评价管理体系，建立绩效评价机制。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 分)	预算配置 (15 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 100% 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 5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计 5 分；“三公经费” $>$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计 5 分；80%（含）-90%，计 4 分；70%（含）-80%，计 3 分；60%（含）-70%，计 2 分；低于 60% 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过程 (40 分)	预算执行 (15 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 3 分；0-10%（含），计 2 分；10-20%（含），计 1 分；20-30%（含），计 0.5 分；大于 30% 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额（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2	追加公安业务经费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 50%；6 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 0.5 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 3 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 2 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 100% 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计 6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6	6		
过程	预算管理 (15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算决算信息，1 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算决算信息，0.5 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 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 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 分。	预算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 100% 的，得 3 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 \times 100%。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 50% 以上的，得 3 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 \times 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1	公务卡执行率低	
过程	资产管理 (1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 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过程	资产管理 (10 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 100% 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times 100%	3	3		
产出 (25 分)	职责履行 (25 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25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单位职能工作						
效果 (20 分)	履职效益 (20 分)	经济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4	需进一步提高	
		社会效益					9	需进一步提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 5 分； 85%（含）-95%，计 3 分； 75%（含）-85%，计 1 分； 低于 75% 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	5
总分					100	93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 100 分。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